

序号	附件名称	特殊适用情形说明	是否必填	内容要求	签章要求
1	登记承诺函（盖章）	相关承诺主体发生变更的，应更新登记承诺函签章。	必填	1. 已上传的承诺函所使用的应是电子合同登记系统中提供的承诺函模板，承诺函中机构名称、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均需完整准确填写。 2. 提交办理业务的机构应按照电子合同登记申请材料清单准备材料，审慎提交材料，需承诺提供的所有登记备案材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	1. 承诺函落款处加盖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需在承诺函签字。
2	实收资本/实缴出资证明（盖章）	注：需满足：实缴资本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	必填	应提交验资报告或银行回单，记载的出资人、认缴资本额、实缴资本额与工商登记信息一致；如实缴出资后发生出资人变更，可将原出资证明（验资报告或银行回单）、转让协议、转让款银行转账回单一并上传，或重新出具验资报告。	银行回单需加盖银行业务章，验资报告需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
3	公司章程（盖章）		必填	公司章程约定事项如有变更，可将章程修正案/补充合伙协议一并上传，或上传最新修订的章程	加盖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盖章）		必填	若提交办理业务的机构实现了三证合一，应为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	加盖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5	商业计划书（PDF/WORD）		必填	商业计划书应至少包含公司基本情况、核心经营团队、产品和服务情况、行业及市场竞争分析、业务开展模式、财务预测（明确定价区间等）、内控与风险管理情况。	加盖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6	服务基本制度/电子合同业务相关制度/电子合同业务服务基本流程		必填	1、所有制度均应加盖单位骑缝章后扫描成PDF并上传系统，在上传基本制度（PDF文件）时，基本制度应当包含AMBERS电子合同服务机构登记系统服务基本制度项序号（1）-（8）的全部内容； 2、提交办理业务的机构的基本制度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不可照搬照抄，相关制度应该清晰完善、逻辑自洽； 3、电子合同服务协议签署安排应当清晰； 4、电子合同平台分场景的签署流程应当明确； 5、用户权限管理有岗位制衡、岗位分离及最小化授权等安排、数据管理包含数据存储、备份、存证、报送、保密等相关安排； 6、其他风险管理、应急方案制度应当齐备。	加盖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7	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及审计报告	1. 提交办理业务的机构成立满一个会计年度需提交审计报告。 2. 提交办理业务的机构成立不满一个会计年度自愿提交审计报告，但近期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及现金流量表需上传。	必填	1、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的信息应和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信息相一致。 2、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应当在中国证监会备案。	审计报告应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两个以上的注册会计师章签名，财务报表应有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8	出资人营业执照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盖章）	非自然人提供。	必填	若出资人实现了三证合一，需上传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应提交境外股东所在国家或者地区金融监管当局的批准或者许可证书及翻译件。律师应在法律意见书中论述，并对其真实性发表结论性意见。	加盖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9	证件扫描件、学位/学历证明文件（盖章）	自然人出资人提供。	必填	1、应提交身份证明文件（如身份证、台胞证、港澳通行证、护照等）扫描件。 2、应提供最高学历/学位证明文件扫描件。	加盖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10	实际控制人与电子合同业务服务机构之间的控制关系图（签字或加盖公章）	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应更新控制关系图及相应签章。	必填	1、实际控制人是指能够实际支配企业运营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认定实际控制人应穿透至自然人、上市公司、国有控股企业或受境外金融监管部门监管的境外机构。 2、控制关系图应完整展示提交办理业务的机构全部直接出资人及出资比例，并披露各直接出资人向上逐层穿透情况直至最终出资人（自然人、上市公司、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等）。除依据第一大股东上穿认定实际控制人的情形外，其他实际控制人认定理由应在图下做简要说明；如有一致行动协议或其他协议安排，应将相关文件附于控制关系图后一并上传。	控制关系图应由实际控制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应更新控制关系图及相应签章。
11	违法违规确认文件（盖章）		选择“是”时必填	如存在违法违规情况，应提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信息技术系统服务机构最近一年内的证券期货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加盖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12	业务系统架构图（盖章）			需体现电子合同服务从用户注册、身份识别、身份认证、电子签约、数据存证保全、协助举证等全流程。	加盖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13	私募基金服务经验表格（盖章）	提交办理业务的机构需要具有一定私募基金行业对外服务相关经验	必填	1、私募基金服务经验表内的数据截止时间均为填报时间。 2、私募基金基金销售、估值核算、注册登记等基金服务，请填写表a，其中基金销售服务的私募基金产品规模是指销售保有量；电子合同服务或其他私募基金信息技术系统服务请填写表b，并对应填写数量并填写对应sheet页关于托管人、管理人详情表。 3、服务期限：按最早与私募基金管理人签署服务合同时间计算，如期间中断超过1年，则自重新开始服务时间计算。	加盖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14	信息系统安全登记保护第三级备案证明	提交办理业务的机构需取得公安部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备案证明	必填	应提供证明证书编号、证明证书文件扫描件。	
15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名录机构颁发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文件		必填	应提供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名录机构颁发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 证明证书文件扫描件。	
16	系统运行测试报告	拟登记机构应当在行业信息技术测试中心进行测试，取得测试报	必填	1、应提供电子合同业务系统通过行业信息技术测试中心测试的测试报告； 2、测试报告应包含电子合同业务服务系统测试和协会资产管理业务综合报送平台联测内容	
17	拟合作相关机构情况	电子合同服务配套机构	必填	1、提交办理业务的机构在填写合作的相关机构情况时，应当准确、完整地覆盖“合作的机构类型”填写框中涉及的“实时存储机构、存储备份机构、CA机构”三类机构情况。 2、需提供合作机构资质证明文件，合作机构办公地址、联系人信息。 3、一家合作机构可同时担任多类角色。	合作机构资质证明文件及合作协议应加盖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18	系统配置情况说明		必填	包含系统部署、网络架构图及软硬件等情况。	加盖提交办理业务机构的公章，多页加盖骑缝章。
19	电子合同业务服务协议样本		必填	服务协议应当按照《私募基金服务业务管理办法》要求明确约定服务当事人的权利义务、职责等情况。	